住建局2022年3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2022年4月份重点工作安排表

| **序号** | **科室****单位** | **2022年3月份重点工作** | **2022年4月份重点工作安排** |
| --- | --- | --- | --- |
| **计划安排** | **完成情况** |
| 1 | 办公室 | 1.做好党建相关工作；2.做好为民办实事专项巡察整改相关工作；3.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接办工作；4.做好系统疫情防控工作； | 1.完成党建、全面从严治党年度工作意见起草，组织做好局党组、主要负责人和班子成员责任清单、问题清单的拟草和讨论；协调建设中心支部管理架构。2.形成为民办实事专项巡察整改方案，做好专项巡察民主生活会准备并按时召开；3.跟踪收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4.组织机关人员参加四次核酸检测，安排相关人员参加市统一部署的卡口值勤。 | 1.启动党建阵地建设；2.跟踪为民办实事专项巡察整改相关工作落实；3.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交办工作；4.牵头开展系统廉政风险排查及防控工作；5.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推进落实。 |
| 2 | 财务科 | 1.按财政要求开展预算公开互查；2.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管理软件开发前期调研；3.会同城建科制订海安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办法。 | 均按序时进度推进。 | 1.2021年度会计档案整理归档；2.进行第一季度财务收支执行情况分析；3.完成收费年报、票据年检工作；4.继续配合城建科推进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管理软件开发。 |
| 3 | 法制科 | 1.做好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招标准备工作；2.牵头组织城建防控组及局系统岁末年初新冠疫情防控工作；3.对接南通市、市对住建局安全生产年终考核工作；4.组织好住建系统春节前后安全生产检查工作；5.完善好局内部审计收尾评估工作；6.谋划2022年局系统“安全生产”、“法治政府建设”、“随执法谁普法”、“社会管理创新”、“扫黑除恶”、“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信访”、“12345”“内部审计”等工作计划；7.做好农历年底前的信访、“12345”、舆情处置、依申请信息公开等相关工作。重点关注万达（延期交房、农民工工资）、翰林首府交房质量、丝厂区域房屋征遗留问题、雨润等信访矛盾化解；对接好钱小敏，金石蓝郡业委会，江都区星安消防设备厂，梅小卫、朱玲玲，孙福贞、毛益英，许生方 、缪围、罗翠红等应诉工作。 |  序时完成 | 1.做好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质检核查及首次财务结算工作；2.牵头组织城建防控组和其他相关疫情防控工作；3.完善更新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各类资料台账；4.全面推进“制度化管理、实时化监控、自动化阻隔、现代化救援”四项举措，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巩固提升三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相关工作，做好整治自评总结；5.持续开展好“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活动相关工作；6.完善好局内部单位审计收尾评估整改回复工作；7.抓好“法治政府建设”、“随执法谁普法”、“社会管理创新”、“扫黑除恶”、“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信访”、“12345” 、“舆情处置”、“依申请信息公开”、“内部审计”等工作；重点关注翰林首府交房质量、万达的延期交房事宜及部分农民工工资结算、鑫源集团施工影响周边区域事宜、丝厂区域房屋征收遗留问题、糖果厂区域更新、雨润等信访矛盾化解；8.对接好杨德昌、严国华、缪围、罗翠红、张红霞、徐明霞、人民广场店铺陆志丹等应诉工作。 |
| 4 | 住房保障与房地产监管科 | 1.做好《海安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的拟草和征求意见工作。2.做好《全市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共配套用房移交及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的整改回复工作。3.服务凤栖花园、瑞融佳苑等项目。（主动上门5次、发提醒函2份）4.做好万达海之心、瀚林首府等项目的信访调处工作。5.按领导要求做好重点监管资金的特别支付工作及其他交办工作。 | 瑞海的瑞融佳苑项目未能按序时进度提交相关交付验收手续。其他工作按序时完成。 | 1.出台《海安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文件。2.做好政策性购房政策的手续办理及统计分析工作。3.联合银行对预售资金监管执行情况进行摸底。4.按要求做好中心工作（科技行）。5.做好万达海之心、瀚林首府等项目的信访调处工作。6.根据南通市局通知做好预售资金监管相关文件的调整工作。7.做好房地产销售现场的疫情防控督查工作。 |
| 5 | 城市建设科 |  | 完成世纪大桥施工图设计及评审；完成启慧路北延施工图设计、清单编制，正在进行财政评审；完成洋港路南延初步设计及评审，正在进行施工图设计。完成平桥河生态综合整治施工招标；完成新华河施工图设计及评审。333提质增效完成排查检测设计招标。 | 世纪大桥完成清单编制、财政评审；启慧路完成施工招标并进场；洋港路南延完成清单编制、财政评审；平桥河整治工程进场施工；新华河完成清单编制、财政评审并挂网。333启动疏通排查检测工作。 |
| 6 | 村镇建设科 | 1.特色田园乡村创建南通市级验收活动；2.政协调研撤并老集镇整治工作开展情况；3.筹备农村宅基地和住房建设工作会议； | 1.因疫情推迟特色田园乡村的验收活动；2.陪同政协调研撤并老集镇整治以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开展情况；3.完成农民建房图集设计方案招标；4.完成农房排查整治工作进展半月报；5.顺利召开农村宅基地和住房建设工作会议；6.农村生活污水实施方案完成专家评审；7.《2022年城镇建设管理考核管理杯》进一步完善，已完成各部门和单位的征求意见。 | 1.赴区镇督促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创建工作落实情况，随时准备迎接上级验收。2.完善并出台《海安市农村村民建房的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成立海安市农村宅基地和住房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两个文件；3.组织各区镇开展农民建房审批流程的培训；4.督促各区镇填报全国村庄建设信息系统统计工作；5.督促各区镇立即组织南通2.0新版施工单位的招标。水务集团先行启动新版南通2.0分散式生活污水治理设备、管材的采购，确保部分村庄能进场施工。6.会同滨海新区研究沿海特色风貌委员会设立、工作方案的制定等工作。 |
| 7 | 工程科 | 1.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信访问题；2.对在建项目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检查；3.继续对两违检查梳理进行汇总上报；4.协调推进营商环境提升年相关工作；5.协调推进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梳理工作；6.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链培育相关工作。 | 完成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梳理工作；完成道口开设综合窗口设立；其他工作正常推进。 | 1.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信访问题；2.对在建项目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专项检查；3.继续对两违检查梳理进行汇总上报；4.协调推进营商环境提升年相关工作；5.协调我局权力事项进驻行政审批局窗口相关工作；6.会同质监站做好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年度报告编制上报工作；7.做好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链培育工作。 |
| 8 | 防震减灾科 | 1.跟踪做好实小北校区、海陵中学北校区应急避难设计，做好实小北校区应急避难场所的方案评审.七星湖应急避难场所的设计招标。跟踪体育公园应急避难场所设计2.完善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材料。3.地震日常工作，  | 按序时进度完成相关工作。观测环境保护，跟踪协调处理规划改道中328影响地震观测环境，与交通局相关科室对接，使328改道规划绕离地震地电布极区，并按省地震局专家要求设置隔离带。协调人员参加省地震的地震科普大讲赛，观看国家地震局组织的“地震科普，携手同行”开幕式活动。 | 1.继续做好地震日常工作2.编印防震减灾宣传材料，发放至社区3.继续跟踪相关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
| 9 | 消防管理科 | 1.配合做好桃李名筑、万达、凤栖一期等信访问题的调处工作；2.做好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工作；3.做好糖果厂区域城市更新项目入户工作。 | 按序时推进 | 1.做好消防验收和备案日常工作；2.加强对房地产开发项目消防工程验收前的指导工作；3.走访和了解汽车零部件板块所涉企业基本情况。 |
| 10 | 人防管理科（人防指挥所） | 1.对相关人防工程项目进行监督管理；2. 做好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3.做好审计事项整改工作；4.铁锚玻璃人防车位建设工作对接；5.做好糖果厂区域城市更新项目入户工作；6.做好疫情防控、服务企业科技行工作；7.完成其他交办工作。 | 按序时推进 | 1.做好人民防空预案报批工作；2.做好人防控规实施工作；3.做好人防专业队整组工作； 4.人武部专线采购工作； 5.继续做好疫情防控、服务企业走访工作； 6.人民防空警报器巡检工作。 |
| 11 | 中心办 | 分解服务企业科技行、产业集群培育、招才引智3项中心工作考核。 | 完 成 | 1.走访第六组6家企业上市挂钩企业，按照考核要求完成金融局交办事项。2.走访第五组6家项目建设服务企业，按照考核要求完成发改委交办事项。3.对在谈的招商项目做好跟踪对接。4.“5123”工业大企业培育、军民融合按照考核要求做好服务对接。 |
| 12 | 房产交易中心 | 1.助力项目建设，第一时间安排工业项目测绘报告审核、现场查勘等工作。2.做好商品房交易备案、存量房交易备案、房屋租赁备案、商品房网上合同备案等工作。3.按月上报群众满意度测评数据采集（驻政务服务中心窗口）。4.继续按房地产市场调控要求，审慎进行商品房合同备案。5.准备实施备案系统硬件单一来源维保等采购工作。6.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1.服务工业项目现场查勘15次、计34个单位工程。2.完成商品房交易备案671起、个人存量房交易备案213起、房屋租赁备案30起、商品房网上合同备案423套。3.完成3月份群众满意度测评数据采集100起。4.完成组织部门干部信息核查156人次。5.已经书面向局报告申请备案系统硬件单一来源采购工作。6.完成糖果厂区域最后一轮征询更新意愿入户（计6户）。7.参加市政府办组织的商业 、办公、公寓等非居住用房价格备案相关事项会议。8. 动态联系挂钩企业及时督查疫情防控工作。 | 1.持续助力项目建设，第一时间安排工业项目测绘报告审核、现场查勘等工作。2.做好商品房交易备案、存量房交易备案、房屋租赁备案、商品房网上合同备案等工作。3.按月上报群众满意度测评数据采集。4.继续按房地产市场调控要求，审慎进行商品房合同备案。5.正式启动存量房交易一窗受理工作。6.继续做好疫情防控督查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 13 | 质监站 | 1.春季培训2.人员整合、工作对接3.开展对装配式工程专项检查4.信访调处 | 1.已完成，并形成总结材料上报省站2.按局要求组成3个监督小组已正式开展工作3.共检查工程12项4.一季度受理投诉123件 | 1.切实做好“双随机，一公开”，加大在建工程抽查力度。2.按计划开展对监理单位的专项检查。3.按省厅要求做好《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年度报告（2021）》本地区工作情况的报送工作。4.做好疫情防控、产业集群培育工作。5.信访调处。 |
| 14 | 施工图审查室 | 1.做好1月份新颁布实施的新规范宣贯执行工作；2.按照新的营商环境评价要求，做好多图联合审查及数字化审查工作；3.继续做好向省级主管部门年度数据统计及上报工作；4.做好计划内更新工作。 | 多图联审持续推进，其他工作按序时完成。 | 1.做好社会低风险项目免于审查的各项筹划、准备工作；2.继续推进多图联审工作；3.做好板块培育相关工作；4.做好营商环境提升所涉各项工作；5.做好重点工程项目服务工作； |
| 15 | 造价处 | 1.发布2022年3月份海安市建筑材料信息；2.征订2022年南通市及海安市工程造价信息；3.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费及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核定；4.定额解释、造价纠纷调解等日常工作。 | 按序时进度完成 | 1.发布2022年4月份海安市建筑材料信息；2.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费及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核定；3.定额解释、造价纠纷调解等日常工作； |
| 16 | 绿色建筑推广中心 | 1.对预拌混凝土企业疫情防控、绿色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常态化督查；2.会同上湖创新区做好创建省级绿色低碳城区项目申报工作；3．做好省厅对我市绿色建筑项目考核整改回复工作；4. 联合市监局召开混凝土行业价格垄断告诫会；5.会同公安督促各区镇做好黑站整治工作；6. 继续配合工程科做好绿色建材登记工作。 | 1.对混凝土企业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常态化检查；2．初步完成上湖创新区创建省级绿色低碳城区项目申报资料上报省厅工作；对王府酒店申报省厅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专项资金进行初审；3.理工学院、钻石大厦、苏中大厦辅楼等项目完成省厅绿建检查整改闭环工作；4. 3.9日联合市监局召开混凝土行业价格垄断告诫会；5.会同公安督促、指导曲塘做好黑站整治工作。 | 1.继续对混凝土企业、墙材企业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绿色改造等情况进行常态化检查；2.指导服务叙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申领省厅新墙材认定证书；3.会同公安对各区镇混凝土黑站整治情况进行督查；4.继续联合上湖创新区做好申报创建省级绿色低碳城区项目相关工作；5.做好新建绿色建筑方案审查以及竣工绿色建筑数据汇总收集上报工作；6.按要求做好汽车板块产业链培育等中心工作。 |
| 17 | 城乡建设档案馆 | 1.做好工程档案接收、整理、保管、利用、业务指导等日常服务工作；2.开展馆藏照片档案数字化；3．开展工程档案整理、数字化义务服务；4．继续指导全市各区镇省特级村镇建设档案室复查准备工作；5．开展城市建设重点工程、重要活动跟踪拍摄；6．做好馆库安全维护检查和疫情防控工作。 | 1.接收整理档案860卷，指导32个建设工程项目竣工档案编制。办理验收意见书23份，接待查档110人次；2.完成全部馆藏老照片数字化，完成新进工程档案数字化20多万页；3.对2021年城市建设重点工程照片、视频进行整理归档 。对2022年拟开工重点工程建设前原貌进行拍摄，对各级领导视察、重要会议，重点工程开工等城建重大活动进行跟踪拍摄；4．深入指导滨海新区和城建集团各子公司建设档案工作；5.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对凤栖花园、新通扬生态区等40多个民生工程、涉企项目进行义务服务；6．完成馆库安全大检查和消防设施年度检测和维护；7．完成苏建新区更新三户入户再征询意见；8．做好馆区疫情防控，继续开展加强疫苗接种、核酸检测，做好联系企业疫情防控督查。 | 1.做好工程档案接收、整理、保管、利用、业务指导等日常服务工作；2.对新征集照片档案开展分年度整理上传；3．继续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做好民生服务；4．继续深入指导全市各区镇村镇建设档案工作以及市政、交通重点工程档案工作；5．开展城市建设重点工程、重要活动跟踪拍摄；6．做好馆库安全维护检查和疫情防控工作。 |
| 18 | 园林绿化管理处 | 1.做好公园、广场、景点疫情防控和安全督查相关工作；2.做好音响监控、油漆复新工程的督查工作；3.做好东洲公园水毁工程进场施工督查工作；4.做好城区公园广场景点垃圾桶及座椅的进场施工督查工作；5.继续做好陈雷故居停车场交办项目跟踪督查工作；6.督促城建集团木栈道维护实施工作落实；7.协调开发区、立发街道做好洋港河绿化带内农作物清理工作。 | 1. 做好公园、广场、景点疫情防控和安全督查相关工作；
2. 油漆复新工程已完成；
3. 城区公园广场景点垃圾桶已完成招标；
4. 陈雷故居停车场交办项目绿化部分已完成；
5. 完成了开发区、立发街道做好洋港河绿化带内农作物清理工作。
 | 1. 做好公园、广场、景点疫情防控和安全督查相关工作；
2. 督促城建集团东洲公园木栈道实施方案；
3. 完成2022公厕初步选址；

4.对东洲公园水毁和公园广场景点门音响监控的实施进度进行督促。 |
| 19 | 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  | 1.开展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完成《海安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海安市居民及餐饮场所城镇燃气使用安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方案制定、动员部署会议召开以及整治行动相关底数排查等工作。2.完成全市低保特困群体安装燃气泄露安全保护装置项目预公告挂网公示及招标文件草拟；3.做好城区防汛排涝有关工作，修订2022年城区防汛应急预案，部署开展汛前检查工作，做好防汛度汛准备。4.抓好水气营商环境工作，推进水气报装系统与工改系统对接；5.办理13份排水许可证，完成海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委托项目。 | 1.围绕“两个整治”工作推进供应端隐患排查整治、使用端“瓶改管”、燃气泄漏安全保护装置安装、违法使用燃气清理整治等重点工作任务；2.完成低保特困群体安装燃气泄漏安全保护装置项目招投标并启动工作；3.继续做好城区防汛排涝各项准备及督查检查工作；4.推进紫石固废处置中心建设，推进因疫情影响积压的各污水处理厂的污泥处置工作。 |
| 20 | 城市更新服务中心 | 办公室 | 1.拆迁公司评估公司准入备案通知发布及审核。2.岗前培训资料发放和题库编辑。 | 1.3月7日在住建局网站及微信群发备案报名通知，28家拆迁公司25家评估公司申请准入，已对53家公司材料进行审核，已完成对810多名拟上岗人员的保险缴纳、有无违法犯罪记录、信用等情况进行审核。更新中心办公会逐一讨论审核。2.完成上岗人员上岗前学习资料发放和题库设计，为岗前培训考试做好准备。 | 1.经审核通过的公司名录报南通市行业协会审核，行业协会审核通过后发继续教育证书，在我市住建局网站公布2022年准入名录，对承接我市更新项目的公司人员发放上岗证。2.根据疫情控制情况选择合适的方式对上岗人员考核；3.召开一次联席会议；4.和组织部对接更新驿站党建活动室和更新展览室设计，争取5月份上墙。 |
| 法规科 |  | 1.3月8日将粮食贸易公司十个共有人的补偿决定材料送交市人民政府审核，补充完善材料，3月31日市政府作出海政征补字﹝2022﹞1号补偿决定书并公告送达。2.对闸东B区域张立新户（3月17日责令交房）、唐议霞户（3月16日催告、3月30日责令交房）作出责令交房决定书并公告送达。3、答复杨德昌户信息公开申请。4、做好生态四区钱锦龙诉房屋质量案件一审、生态二区许生方诉撤销协议案件二审等案件的答辩、证据收集整理、应诉工作。5、做好丝厂区域张存忠户的撤诉工作。 |  1、做好生态一区杨德昌诉强拆违法案件一审、严国华诉撤销补偿决定一审的答辩、证据收集整理工作。2、做好2021年结转案件丹凤路33号楼缪围、罗翠红诉责令紧急搬离决定书案件二审、丝厂区域蒋桂华诉征收决定案件一审等案件的出庭应诉工作。3、开始着手准备生态区一区孙福贞户的催告及强拆申请材料的准备工作。 |
| 项目规划科 | 1.做好老糖果厂区域城市更新相关工作；2.研究丝厂南侧区域（海光西路南侧，永宁小区北侧）规划方案；3.研究水利公寓地块更新规划方案及测算；4.做好永安路西侧、江海西路南侧区域城市更新服务工作；5.做好桃源里南侧部分区域更新研究及服务工作。6.进一步完善美丽宜居城市建设系统填报、第一季度工作总结、投稿等工作；7.持续跟踪美丽宜居城市建设第三批试点项目；8.其他领导交办事项。 | 完成或正在实施。 | 1.做好老糖果厂区域更新扫尾工作；2.完成水利公寓地块更新规划方案及测算工作；3.配合做好永安路西侧、江海西路南侧区域和桃源里南侧部分城市更新服务工作；4.与省住建厅保持联系，持续跟踪省美丽宜居城市建设第三批试点项目申报工作；5.做好美丽宜居城市建设试点城市相关考核工作；6.根据省厅最新文件（苏办发〔2022〕14号）精神，谋划我市城市更新实施方案及省级城市更新试点城市建设更新工作。 |
| 安置信访科科 |  | 12345热线、政府办、住建局法制科交办信访件28件，已办结24件，在办理4件。 | 1.继续跟踪沿海大市场营业用房安置工作，做好信访答复；2.继续做好凤栖花苑一期安置户、隆安路东闸东路南、水晶之恋南侧、原种子公司区域钱成英户遗留问题等信访答复。 |
| 住房保障服务科 | 1.完成公租房现场复核，摸排住户的基本情况；2.整理并提交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的台账资料；3.加强城镇危房巡查监管，做好极端天气的应对工作；4.对接各区镇，及时掌握今年新开工安置房的建设情况，确保按序时进度推进。 | 1.公布海安市城镇住房保障标准，组织开展公租房实物配租和租赁补贴的保障资格年度复核工作；2.已按照安委办的要求，收集整理完毕有关老旧危房的台账资料；3.现场查勘百川面粉厂、海陵路35号等危险房屋，督促区镇落实属地责任，及时解危；开展危房出租情况的排查，对高新区1处、南莫镇2处的危房出租现象采取整改措施；4.已按要求报送今年全市新开工3094套安置房3月份的推进情况。 | 1.在现场复核的基础上，继续推进廉租房年审工作；2.巡查各区镇上报的城镇危房，为应对极端天气做准备。 |
| 21 | 建设中心 | 办公室 | 1、中心日常办文、办会、月工作安排和工作完成情况；2、组织传达疫情防控通告、文件、会议精神；3、谋划开展“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对照上级要求认真开展集中学习、交流研讨等工作。4、1-2月考核通报；5、制度汇编修订；6、配合局办公室厘清程序和权限，做好衔接工作；7、一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材料梳理、准备；8、做好创文、创卫、帮村帮户、新时代文明实践等工作；9、做好对12345系统的查看，及时处理并完结信访工单；10完成固定资产月报和公务消费登记、报销工作。 | 1、中心日常办文、办会、月工作安排和工作完成情况跟踪办理；2、传达落实疫情防控相关文件要求3、根据上级安排和中心学习计划认真谋划机关作风提升年相关活动，扎实开展理论学习4、一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材料梳理、准备；5、按时组织、报送文明典范城市创建资料台账；6、开展文明实践活动2个；7处理网格化管理平台工单1例；8完成固定资产月报和公务消费登记、报销工作；9、考核通报已印发；10、制度汇编已修订，待印制。 | 1、中心日常办文、办会、月工作安排和工作完成情况跟踪办理，考核通报；2、传达落实疫情防控相关文件要求；3、根据上级安排和中心学习计划认真谋划机关作风提升年相关活动，扎实开展理论学习；4、办公区域疫情防控；5、配合局办公室做好相关衔接工作；6、做好创文、帮村帮户、新时代文明实践等工作；做好对12345系统的查看，及时处理并完结信访工单。  |
| 财务科 | 1.做好财务科日常管理及领导交办的相关工作；2.日常支付、工程款支付审核，凭证审核、记账工作；3.日常结报、工程款支付，凭证编制，会计档案整理工作；4.工资发放、社保、公积金、个税缴纳；配合做好财务决算审计工作。 | 1. 2.按时完成了日常支付、工程款支付、农民工工资的流程审批支付，以及会计凭证的整理、编制、审核和记账工作；3.完成了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互查；4.办理了退休人员、调出人员医保、社保、养老保险、公积金相关手续；5.登记相关台帐、做好月底资金存款对账工作；6.完成个税、社保、工资、申报和发放；7.完成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申报；8.新建了沿口小学、西场初中、生态环境监测站、科普馆、七战七捷连廊改造5个新项目帐套;9.完成了领导交办的相关工作。 | 1.做好财务科日常管理及领导交办的相关工作；2.日常支付、工程款支付审核，凭证审核、记账工作。3.日常结报、工程款支付，凭证编制，会计档案整理工作。4.2022年预算公开互查相关表格的填写；5.2021年度票据年检工作；6.登记好相关台账、做好月底资金存款对账工作；7.个税、社保、公积金、工资、车贴申报和发放；8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申报；9整理2021年代建工程会计档案。10.完成白甸国土所、墩头国土所、地税局、廉政教育中心四个单位的账册移交 |
| 合同管理科（前期工作科） | 1.海中学生公寓楼工程前期手续跟踪，监理、施工招标准备；2.开发区法庭前期手续跟踪：土地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施工图优化；3.曲中体艺馆、海陵中学体艺馆、海安中专提升工程设计方案优化；4.沿口小学教师周转房、环境监测站装修、西场初中综合楼、科普馆开工前手续办理跟踪；5.沿口小学教师周转房、环境监测站装修、西场初中综合楼监理、施工等已开标工程合同审核、签订。 | 1.海中学生公寓楼工程原建筑已拆除，施工图优化，试桩上网招标，施工评定分离请示审批完成；整体工程预算超概算，申请追加资金；2.开发区法庭土地审批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中；3.海陵中学体艺馆原建筑上部结构已拆除，设计方案已过三轮审批，报教育局审批，南侧房屋申请拆迁；4.曲中体艺馆、海安中专提升工程设计方案优化已进入第三稿，近期完成；5.沿口小学教师周转房、环境监测站装修、西场初中综合楼合同签订，招标代理资料移交，开工前手续办理完毕；6.科普馆施工图审图完毕。 | 1.海中学生公寓楼工程试桩施工、桩基施工图优化，监理、施工招标；2.开发区法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完成；施工图审图，清单招标文件编制；3.海陵中学体艺馆设计方案确认，施工图设计，南侧房屋拆迁请示跟踪；4、曲中体艺馆、海安中专提升工程设计方案确认，施工图设计；5.老干部局加装电梯前期跟踪；科普馆施工许可证办理跟踪；6.市应急医院供配电、pcr实验室招标准备。 |
| 工程预决算科 | 1.审核海中宿舍楼清单。2.开发区法庭项目和设计对接图纸问题，代理编制清单。3.跟踪曲塘中学体艺馆工程、海陵中学体艺馆工程、海安中专校园提升工程设计进度。4.审核海中教师办公楼变更。 | 1.海中宿舍楼桩基调整（灌注桩改为管桩），完成试桩上网招标；项目预算超投资，要求建设单位追加投资。2.设计补充完善图纸，代理计算工程量。3.变更审核完成 | 1.跟踪海中宿舍楼追加投资情况，等桩基图纸完成后调整清单。2.跟踪开发区法庭图纸送审情况，审核清单，确定材料品牌。3.继续跟踪曲塘中学体艺馆工程、海陵中学体艺馆工程、海安中专校园提升工程设计进度，及时组织读图。 |
| 工程管理科 | 1.跟踪各工程推进、协调处理工程推进过程中相关问题、服务企业科技行、路长制巡查、双招双引工作、乡村环保行等，疫情常态化防控督查；2.李堡卫生应急楼：室外雨污水管网施工，外墙真石漆基层完成、面层施工，空调内机安装完成，通风、防排烟等室内隐蔽管网安装完成，吊顶、护墙板安装。3.沿口小学教师周转房：前期手续办理，施工方进场。4.西场初中综合楼：前期手续办理，施工方进场。5.双楼初中综合楼：基础施工。6.墩头医院：主体结构封顶，二次结构施工；水电安装预埋。7.科普馆：审图完成，三楼布展装饰施工；消防，水电改造完成；展品展项厂家生产完成50%。8.七战七捷：绿化移栽完成；连廊基础施工完成，一层主体结构施工；展区内雨水管网施工。9.海中教师办公楼：墙、地砖铺贴、楼梯石材铺贴完成80%，内墙批腻子完成40%，外墙真实漆完成，室内石膏板吊顶施工完成90%；机电安装工程同步进行。10.环境监测站：施工手续办理。 | 1.跟踪各工程推进、协调处理工程推进过程中相关问题、服务企业科技行、路长制巡查、双招双引工作、乡村环保行等，疫情常态化防控督查；2.李堡卫生应急楼：外墙真石漆基层完成、面层施工，空调内机安装完成，通风、防排烟等室内隐蔽管网安装，瓷砖铺贴基本完成。3.沿口小学教师周转房：基础回填。4.西场初中综合楼：前期手续办理，施工方进场。5.双楼初中综合楼：基础施工。6.墩头医院：主体结构封顶，二次结构施工；水电安装预埋。7.科普馆：审图，现场施工前准备；部分展品展项厂家生产。8.七战七捷：绿化移栽完成；连廊基础施工完成，一层主体结构施工；展区内雨水管网施工。9.海中教师办公楼：墙、地砖铺贴基本完成，内墙批腻子完成40%，外墙真实漆基层完成，室内石膏板吊顶施工完成90%；机电安装工程同步进行。10.环境监测站：施工手续办理完成。 | 1.跟踪各工程推进、协调处理工程推进过程中相关问题、服务企业科技行、路长制巡查、双招双引工作、乡村环保行等，疫情常态化防控督查；2.李堡卫生应急楼：室外配套施工，室内吊顶安装、墙面涂料粉刷、墙板安装、医用门安装，通风、消防等室内安装管道调试。3.沿口小学教师周转房：主体结构一至三层施工。4.西场初中综合楼：因学校疫情防控要求暂时停工。5.双楼初中综合楼：主体结构施工。6.墩头医院：主体验收，窗框安装，内、外墙抹灰施工，屋面防水施工，水电暖通消防施工。7.科普馆：二楼三楼布展装修基层完工，消防、水电暖通布线布管完成。产品加工图纸下单生产，现场产品布线结束。8.七战七捷：主体结构封顶；一层墙体砌筑；室外管网施工。9.海中教师办公楼：墙、地砖铺贴、楼梯石材铺贴完成，内墙批腻子完成，外墙真实漆完成，室内石膏板吊顶施工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同步进行。10.环境监测站：加固工程完成，房间分隔完成，吊顶龙骨安装25%，机电安装完成20%。 |
| 材料设备科 | 做好各工程消防、智能、暖通、电梯、亮化、给排水等专业的组织、协调、沟通、问题处理及验收工作。 | 海中学生公寓电梯井道偏小问题已联系设计在满足国家规范前提下改大，智能化设计优化。南莫发热门诊负压病房协助调试，负压已形成。李堡发热门诊消防系统利旧和现行规范结合问题已完善图纸，下一步变更实施按照因镇江工地火灾事故，邓主任安排已经启动未过2年质保期（维保期）回访，已完成2家单位，4月份有约10家 | 继续未过工程质保期回访 |